

#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 2019 年公共管理硕士（MPA）招生简章

### 【哈尔滨工业大学简介】

哈尔滨工业大学创建于 1920 年，是国家确定的首批 6 所重点大学之一，国家“211 工程”首批重点建设院校，被国家确定为按照世界知名高水平大学的目标重点建设的 9 所大学之一。学校充分发挥学科交叉融合的优势，形成了由重点学科、新兴学科和支撑学科构成的较为完善的学科体系，涵盖理学、工学、管理学等 9 个门类。

学校不仅以理工科优势位居中国一流高校之列，同时也是首批试办 MPA 专业学位教育的 24 所高校之一；拥有中国核心刊物《哈工大报》、《管理科学》、《工程管理学报》以及全国唯一以公共管理学科命名的学术期刊——《公共管理学报》。具体承办 MPA 教育的管理学院是我国首批建立的 4 所管理学院之一。

###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简介】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由哈工大与深圳市政府共同举办，是哈尔滨工业大学的一个重要校区，是首所进驻深圳招收本科生的中国九校联盟（C9）成员、国家“985 工程”、“211 工程”高校。哈工大（深圳）的前身是始建于 2002 年的哈工大深圳研究生院。

### 【专业简介】

公共管理硕士(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缩写为 MPA)是为适应社会公共管理现代化、科学化和专业化的要求而设立的，是以公共管理学科及其他相关学科为基础的研究生教育项目公共管理专业硕士学位，其培养目标是：为各级政府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高级公务员和各级政府官员；为社会公共领域培养具有现代管理意识的各种公共物品的管理者；为公共领域培养高级公共政策分析人员以及公共管理领域的研究人员。

## 【招生对象】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2.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或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从毕业到 2019 年 9 月 1 日，下同）；大专毕业后有 5 年或 5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 2 年或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3. 哈工大 MPA(非全日制) 只招收报考定向就业的在职考生。

## 【报考时间及程序】

考试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即报考者在网上报名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录有关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照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然后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按照报名点要求确认报名信息、采集本人图像等。

**（特别提醒：具体时间以国家教育部当年通知为准，考生报名前必须与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招生联系人联系，并进行备案。）**

**1.网上报名：**2018 年 10 月份考生登陆网站正式报名——“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报考点选择：**根据《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公共管理硕士（代码：1252）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具体情况可查询当地省（市）招生办网站。

**2.现场确认：**具体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根据本地区报考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报考点的确认时间、地点及有关要求可届时在我校招生网查询。

## 【考试录取】

**MPA 入学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两部分。**

**1.初试：**2018 年 12 月底；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全国统考，详细考试时间、考试科目及有关要求，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进行查看。

**2.复试:** 初试成绩满足复试资格线的考生可参加复试。复试资格基本线由我校自主划定, 预计于 2019 年 3 月通过我校研招网公布。复试由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经济管理学院组织进行考核。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 对考生的政治理论基础、综合素质进行测试。

**3.资格审查:** 复试时将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和录取。不具有报考资格和提供虚假材料的考生一经发现将随时取消其录取资格, 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根据教育部的统一要求, 资格审查除审查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外, 非应届本科生需提交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考生可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 提前按要求进行学历或学籍认证, 具体认证办法可在网上查询。

**4.录取:** 本着确保质量、择优录取的原则, 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 确定拟录取名单。在通过主管部门的录取检查后, 拟录取考生将被正式录取。录取通知书在录取检查结束后发放。

### 【学习方式】

学制 2.5-4 年, 在职学习, 全程在深圳校区上课及参加论文答辩。

### 【学历、学位授予】

学生在规定年限之内, 修完规定课程, 成绩合格, 修满学分, 完成硕士毕业论文并通过答辩, 经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后, **授予国家颁发的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招生咨询】

####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经济管理学院 MPA 教育中心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电 话: 0755-26033377 吉老师

E-mail: [jihuanjunhit@163.com](mailto:jihuanjunhit@163.com)

网 址: <http://www.hitszcpd.com>

